



牢记殷切嘱托，团结力量，始终与党同心、跟党走奋进；
凝“新”聚力，全省各级妇联组织主动作为；
用心用情，绘就妇女儿童幸福底色；
引领风尚，让文明新风浸润高原……

在全省经济社会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浪潮中，过去五年，全省各级妇联组织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团结引领广大妇女群众坚定不移跟党走、跟党走奋进，主动融入发展大局，积极投身发展建设，一串串坚实足迹让一份精彩纷呈的“巾帼答卷”铺陈开来。

五载峥嵘奋进路 巾帼芳华别样红

——青海省妇女儿童事业发展五年综述

本报记者 宁亚琴

筑牢根基

让心有信仰行有方向

这五年，全省各级妇联组织始终坚持党建带妇建、妇建服务党建，把思想政治引领贯穿于妇联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凝聚妇女“向心力”，画好最大“同心圆”。

随着党的创新理论广泛传播，《习近平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论述摘编》《习近平走进百姓家》等读书宣讲活动蓬勃开展，广大妇女群众越发感受到习近平总书记情牵万家灯火、心系民生冷暖的人民情怀，汇聚起同心共筑中国梦的“她”力量。深入实施“百千万巾帼大宣讲”，扎实开展“我奋斗·家国美”故事汇、“让民族团结进步之花在高原盛开”等主题系列活动，讲述奋斗奋进好故事，唱响爱党爱国主旋律。

市妇联“送学上门”传党声，让理论学习走“新”更入“心”。海北州妇联在全国妇女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青海原子城纪念馆开展丰富的“红色教育”，引导广大妇女赓续红色基因，厚植家国情怀。玉树州、果洛州、黄南州妇联开展“石榴花开心向党·民族团结一家亲”故事分享会等活动，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增进民族团结、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坚持典型引领，评选三八红旗手、巾帼建功标兵、维护妇女儿童权益等先进典型，传递榜样力量、激励奋斗精神。



用心用情

绘就妇女儿童幸福底色

这五年，全省各级妇联组织坚持服务中心大局，紧紧围绕打造生态文明高地、建设产业“四地”，深入实施“生态文明、乡村振兴、科技创新、就业创业”巾帼行动，推动妇女积极参与农村牧区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

扎实推进妇女就业创业。制定出台《关于开展“巾帼创业”担保贷款工作的实施意见》，累计为女性创业者发放贷款5.36亿元。组织开展“春风行动”专场招聘会，为有用工需求的企业和待就业女性求职者搭建供需对接平台。推动青海省家政行业标准制定工作，制定发布地方标准和团体标准。连续举办六届青海省家庭服务业职业技能大赛和三届青海省金牌月嫂选拔赛，在全省范围内选树家政服务企业开展巾帼家政进社区试点工作，为推动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赋能。

加大特殊困难群体关爱帮扶力度。五年来，共落实专项救助金2023万元，救助低收入家庭“两癌”患病妇女1647人。“母亲健康快车”项目深入实施，全省已累计受捐“母亲健康快车”132辆，五年来开展义诊咨询26.43万人次、健康普查37.82万人次、培训6.09万人、急救孕产妇和其他危重病人1.2万人、发放药品价值50余万元。“母亲邮包”“春蕾计划—江源春蕾”等公益品牌项目提升推进。在“12·18”地震灾情发生后，省妇联党组迅速拨付30万元救灾资金和价值20万元生活物资驰援民和县、循化县。发动社会力量积极筹措价值3100余万元的生活物资及资金，助力灾区妇女儿童渡过难关。



引领风尚

让文明新风浸润高原

这五年，全省各级妇联组织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论述，不断发挥妇女在社会生活和家庭生活中的独特作用，让文明新风浸润高原。

寻找“最美家庭”、创评“绿色家庭”等38万户。开展“青姐妹·家和美”文明新风行动，开展遏制高价彩礼等移风易俗宣传教育，培育文明新风。开展“廉洁家风好榜样”“清风润万家”等倡廉助廉活动，引导党

员干部弘扬清风正气，培树清廉家风。组织开展“少年儿童心向党”主题实践和寒暑期关爱活动，推进家校社协同育人。海西州妇联因地制宜打造“4+N”家教服务工作队、“守护小候鸟”暑假班等品牌，深得社会认可。海东市妇联助推移风易俗纳入村规民约，做好宣传引导。海南州妇联打造全州首个家教家风教育实践基地，弘扬传统美德，培育社会新风。



凝“新”聚力

各级妇联组织主动作为

这五年，全省各级妇联组织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继续深化妇联组织改革，激发妇联工作活力，不断提升妇女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和影响力。

持续推进乡镇（街道）党政班子女领导干部兼任妇联主席、村（社区）妇联主席进“两委”工作。深化“妇联执委+”模式，以“执委领办+品牌服务”让“娘家人”的温暖触手

可及。推动妇联组织嵌入、工作融入、力量加入基层“党建+网格”治理模式，加快在“两新”组织、“四新”领域、商业楼宇等建“妇女之家”，不断拓宽联系服务妇女群众的工作新内涵新路径。深化“基层妇联领头雁培训计划”，借助党校、中华女子学院等优质教学资源 and 平台开展培训，“送教下乡”提升基层妇女工作者能力素质。

这五年，全省各级妇联组织以维护妇女权益为总抓手，切实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抓实抓细维权关爱服务。

推动《青海省妇女发展规划》《青海省儿童发展规划》目标任务落实，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妇女儿童。

强化源头治理，推动出台《青海省反家庭暴力条例》、《青海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提交省人大常委会审议。建立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工作室200个，培育“巾帼法律明白人”3262名。培树省级妇女儿童维权服务站、省级“护蕾温馨小屋”暨女童保护

维权关爱

当好妇儿权益保障贴心人

“一站式”取证服务中心等176个，探索实施“蒲公英”护蕾小屋项目，联建“未爱·守心”未成年人观护基地，进一步提升妇女儿童维权服务质效，更好服务妇女儿童和家庭，实现“事心双解”。

深化“建设法治青海·巾帼在行动”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持续推进法治宣传教育，打造妇联普法工作品牌，不断提升妇联维权服务水平。

五年栉风沐雨，收获硕果累累。五年实干笃行，书写辉煌答卷。

2024年12月23日，满载着295万高原女性的期待和重托，青海省妇女第十四次代表大会隆重开幕。站在历史的新起点，全省各级妇联组织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以自我革新、时不我待的精神坚定推进新时代党的妇女工作取得新成就，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青海篇章贡献巾帼力量。